觀審試行 法務部提質疑

(2012-12-19/中央社/國內國會/中央社記者溫貴香台北 19 日電)

新聞內容摘要

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今天審查司法院的 觀審條例草案及立委所提出的參審、陪審等其他 草案版本。法務部常務次長陳明堂在報告時指 出,司法院的觀審試行條例僅規劃在幾個地方法 院試行,沒有適用全國,將造成同類案件卻適用 不同的刑事訴訟程序,恐有違憲法平等原則。

中國國民黨籍立委呂學樟質詢時問到有違憲 之虞要如何處理?司法院秘書長林錦芳說,有無 違憲,最後要由大法官解釋,觀審制若施行,司 法院會成立「人民觀審制度評鑑委員會」檢討。

法界人士指出,觀審試行條例草案規定觀審 審判案件,不適用刑事訴訟法第265條規定,主 要是限縮檢察官,讓檢方在觀審案件審理期間不 能追加起訴,以免冗長準備程序增加觀審員負 擔,也有利保障被告權益,應不致違憲。

涉及爭點

- 1. 推動人民觀審試行制度立法,將造 成「試行」與「未試行」法院適用 不同刑事訴訟程序,恐有違憲法平 等原則?
- 2. 雖採試行制度,但最終審判權在法 官,對民眾保障是一致的,並無違 背平等原則?